

高等教育收受不義之財（上）

駐波士頓辦事處教育組

學界流傳一則故事，講述大學領導階層對於有道德疑慮的捐款抱持何種態度，其中主角可能不一樣，不過情節千篇一律，故事是這樣的：

有人問某個學術機構的領導者對於「不義之財」有何看法，對方回答：「不義之財唯一的問題就是——不夠用。」

去年某個捐款者協會的主席表示，某位她不願指名的「知名醫學大學校長」在討論是否該接受煙草公司的捐款，用於資助降低嬰兒死亡率的研究時（研究顯示，孕期吸菸會導致胎兒出生體重較輕），曾用了幾乎一樣的字句。

但這句話已經不合時宜了，現代大學收受的所有款項，不論是個人捐款、企業資助、投資，都可能來自不正當的收益。隨著新聞頭條接連披露聲名狼藉的億萬富翁與大型企業向大學捐款，學生、教員與校友紛紛呼籲學校應審視經費來源，體現更高價值。他們要求校方擔起責任，不要任意幫富有的企業家洗清名聲或允許外來影響力干涉研究。

約翰霍普金斯大學（Johns Hopkins University）發展暨校友關係副總費茲·施洛德（Fritz W. Schroeder）表示：「過去9個月來，入學賄賂醜聞、薩克勒家族與艾普斯汀的事件又炒熱這個問題，而且短期內不會消退。」

此外，穆罕默德·薩勒曼（Mohammed bin Salman）去年造訪麻省理工和哈佛大學也引發爭議，校園也出現多起反對投資石化產業及國防承包企業的抗爭行動，這些事件在在透露一個道理：高等教育的財務道德問題越來越難以忽視。

這一切事件的背後脈絡是，政府撥給高等教育的經費減少，聯邦研究補助低迷。由於補助衰退，因此學術機構若尋求擴展研究、建造新大樓、擴大財務援助計畫，就越來越須倚賴捐款家。施洛德指出：「公眾逐漸意識到權力與財富的影響，也很容易招致批評。」

至目前為止，即便不義之財引發廣泛爭辯，不過大學領導階層對於該如何回應並無共識，常見的選項是：以不變應萬變。

就算經費來源合法，只要不正當，就很容易引發反對聲浪。我們

從博物館/美術館圈的事件可以窺知一二：去年夏天，藝術家抗議惠特尼美術館（Whitney Museum）董事會副主席經營的武器廠製造催淚手榴彈並用於墨西哥邊界糾紛，後來副主席辭職下台。去年 10 月，抗議人士要求將現代藝術博物館（Museum of Modern Art）的受託人除名，因為該受託人的資產管理公司擁有 25 億美元的債權，而債務人是正面臨經濟危機的波多黎各。反對薩克勒家族的聲浪也正是從藝術圈開始，為首的藝術家南·戈丁（Nan Goldin）在大都會藝術博物館（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）、古根漢美術館（Guggenheim）、史密森尼學會（the Smithsonian）發起抗議行動。

大學領導階層必須解決一系列難題：怎麼樣算是不義之財？真的有完全合乎道德的金錢嗎？

這些問題已經存在至少百年。20 世紀初期，大額捐款的善舉面對的反對態勢較今日嚴峻，國會、政府及民間意見相對一致。知名實業家族如洛克斐勒和卡內基擁有一般人難以想像的財富，並想要捐出大筆財產。因此，約翰·洛克斐勒（John D. Rockefeller）尋求國會同意，撥出一億美元，成立基金會，當時許多州的基金會經費上限是 300 萬美元。

史丹福大學的政治科學教授羅伯·萊許（Rob Reich）在其 2018 年的著作《只是給予：慈善如何辜負民主，如何才能做得更好》中提到洛克斐勒基金會的成立過程，寫到時人皆知洛克斐勒為富不仁，苛待員工、反對工會。萊許指出，因此部分政治家，包括塔夫特總統及繼任的老羅斯福總統，都把基金會當作洛克斐勒企圖取得「指揮公共生活的影響力」的工具。不過洛克斐勒不顧阻撓，於 1913 年在紐約成立基金會。

基金會的宗旨是提供資金，協助打擊社會問題的根源，後來成為現代大型基金會的典範。洛克斐勒為了紀念妻子，於 1918 年又成立了蘿拉·史貝爾曼·洛克斐勒紀念基金會（Laura Spelman Rockefeller Memorial），大舉投資社會科學研究，芝加哥大學、布魯金斯學會（Brookings Institution）、哥倫比亞大學及哈佛大學都是捐贈對象。藉由資助經濟學、社會學及政治學研究，基金會得以在不受政府監督的情況下影響公共生活。

撰稿人/譯稿人：NELL GLUCKMAN / 林怡婷

資料來源：The Chronicle of Higher Education (2019.12.30). “Higher Ed’s

Dirty-Money Problem” Retrieved from:

<https://www.chronicle.com/interactives/20191230-TaintedMoney>

